

骅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骅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下称“公司”)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3 年 8 月 20 日下午 2:30 在公司一楼大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,会议通知已于 2013 年 8 月 9 日以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丽乔召集并主持,应到监事 3 名,实到监事 3 名,有效表决票数为 3 票,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: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13 年半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赞成 3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

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: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 201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3 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《2013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具体内容详见 2013 年 8 月 22 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)上的公告,《201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具体内容详见 2013 年 8 月 22 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)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上的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骅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日